Education Research Frontier
December 2024, Volume 14 Issue 4, PP.122-130

The Value, Dilemma and Path of Digital Technology Empower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Yunqi Duan
School of Marxism, Chengdu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Chengdu, Sichuan, 610059
Email: 2640708648@qq.com

Abstract

Digital technology is a new driving path to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It can effectively improve the disparity in the development of urban and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promote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such as the main body, content, and integration of culture and industry, and inject strong impetus into the modernization and transformation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However, in the practice of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there are still practical difficulties that need to be solved urgently, such as the lack of unified planning of the government's digital cultural platform, the single main body of rural cultural service construction, the low degree of digital integration of cultural products, and the lack of digital literacy of farmers. In the context of a digital power, in order to solve the above contradictions and realize the high-quality supply of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it is necessary for the government to plan and build a digital platform in a unified manner, introduce multiple construction subjects, promote the digital integration of cultural products, and improve the digital literacy of farmers.

Keywords: Digital Technologies; Rural Public Cultural Services;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价值、困境与路径*

段云起
成都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四川成都，610059

摘 要：数字技术是促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型驱动路径，能够有效改善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发展的悬殊，促进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主体、内容、文产融合等要素的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现代化转型注入强大动力。然而，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实践中，仍存在政府对数字文化平台缺乏统一规划、乡村文化服务建设主体单一、文产数字化融合程度较低以及农民群体数字素养不足等现实困境亟待解决。在数字强国的大背景下，要解决以上矛盾进而实现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供给，需政府统一规划建设数字平台、引入多元建设主体、推动文产数字化融合、提升农民数字素养。

关键词：数字技术；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18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协同育人视域下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机制研究”（项目编号：18YJC710004）的阶段性成果；2022 年成都理工大学“双一流”建设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建设项目“大思政课”建设的学理基础与实践路径研究（项目编号：ZDJS200208）的阶段性成果。

1 引言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高质量发展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新发展阶段的重要体现，其不仅深切关乎着广大农民群众的文化权益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更是提升农民群体精神生活幸福感、满足感的重要一环，因此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如何实现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国家文化建设工作所面临的现实命题。然而，受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影响，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发展不平衡性日益严重，乡村作为现代文化服务体系的“洼地”，广泛存在着“数字规划欠缺”、“所供非所需”、“单一主体发力”、“农民数字素养低”等现实困境。近年来，数字化的迅猛发展为破解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长期以来存在的挑战提供了新方法新思路，驱动着乡村公共文化体系的深刻变革。本文以现阶段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过程中的现实问题为切入口，系统的缕析数字技术何以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致力于寻找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现实路径。

2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价值意蕴

在国家发改委联合多部门印发的《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1]中对推动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提出具体要求，包括加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治理、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内容质量、加大社会参与力度、促进乡村文产融合等多方面的措施。数字化时代的到来，为我们解决长久以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所面临的“急难愁盼”的问题提供了新的解题方法。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高质量发展主要体现在一体化格局、主体、内容、经济效益这四大层面。

2.1 数字技术赋能公共文化服务城乡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受城乡经济文化发展差异等客观因素的影响，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承载力、服务效能等均落后于城市。数字技术的运用不仅能够打破时空限制，为城乡之间文化均衡发展注入了新的动能，有助于弥合城乡间的文化鸿沟，实现城乡公共文化一体化建设，还能够提升乡村公共文化的服务效能。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依托 5G 等技术构建“国家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是一个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数字平台，提供包括 PB 级公共数字文化“云服务”在内的多种服务，如文化信息资源基层配送计划等，旨在提升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的可及性与便利性，打破城乡间文化发展的壁垒，使村民在乡镇的综合文化服务站、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也能接入全国实时更新的文化平台，获得最新资讯。

除此之外，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2]文化部、财政部等多个部门联合开展“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旨在利用现代高新技术，将中华优秀文化信息资源进行数字化的加工和整合，通过互联网等多种数字传播方式，实现全国范围内的共建共享。截至 2024 年数字资源已达到了 68TB，共有 61.4 万个基层点可以提供共享工程服务，缩小了城乡文化发展的差距，对于构建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格局具有重大贡献。

2.2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主体高质量发展

纵观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整体而言，是依托国家财政支持的文化惠民工程及其他相关政策而逐渐弥补空白的一项领域，2023 年中国乡村数字化发展研究报告显示，农民视频直播App安装率为 98.5%，数字音乐App安装率为 84.4%，综合资讯App安装率为 68.9%，教育学习App安装率为 65.7%，数字阅读App安装率为 56.3%[3]，这反映出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市场主体活力的不断增强和农民对精神产品需求的不断提高，农民精神消费呈现快速增长趋势。由此看出，仅仅依靠政府作为单一的行政主体提供文化惠民的工程，出现资源不断提升而效果难以提升的“内卷化困境”。政府、企业、社会组织和农民等多主体亟需建立合作关系，利用数字技术为政府治理的数字化转型和多主体合作共赢提供相关支持。

一方面，基层政府需改变传统的行政包揽式文化供给模式，借助互联网技术与企业、农民和社会组织构建多元主体间的协同合作关系。多元主体利用数字技术更有效地融入到公共文化产品的创造中，或通过网络平台被授予权利来合理反映对文化服务的需求，确保服务提供的各个环节顺畅无阻。全国人大代表、贵港市图书馆党支部书记李燕锋提出要通过“公办民助”、“民办公助”等方式共建多元服务的乡村文化新空间。如此能使各参与方能够展现其独特优势，使现有服务内容更加多样化，从而增强农民对服务消费的满意程度，并提高乡村地区公共文化服务的供给质量和效率。另一方面，基层政府的数字化转型更应进一步放大政府作为治理主体的示范效应和引领作用，并且利用网格化的数字系统将乡村社会划分为若干网格，对公共文化服务的各个主体进行供给监测，收集供需信息，完成相关资源的调配，最后实现精准供给。如此才能汇集各主体力量形成合力，促进乡村公共文化的良好发展态势。

2.3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内容高质量发展

公共文化作为社会成员共享的文化符号系统，在社会不断演进的过程中对于重铸人们对本土文化的自信心和自豪感具有重要意义。能否满足农民真实的文化需求、重构其对乡村特色文化的自信心，是衡量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指标。城乡二元体制性、结构性的问题，使得乡村发展长期落后于城市，农民的精神生活也长期处于匮乏状态。加之统一制定的文化发展策略，忽略了不同地方差异化的民风民俗、发展水平和当地村民个性化的文化需求，导致文化供需处于长期脱轨状态。而数字化文化传播功能，为乡村公共文化的呈现提供了新的载体，从而优化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

创新型的文化场所与数字化文化资源集合及其服务系统极大地丰富了公共文化的展现方式，并且借助其高效便捷的方式和独特的创意，有效地促进了乡村独特文化资源的开发与利用。村民可以在线访问数字文化资源库，自由选择自己需要的各类文化资源，包括电子书、影像资源等。也可以通过政府发布的问卷调查等数字信息收集工具来表达自己的文化需求，政府、企业等相关主体采集分析、整合相关数据信息，调整供给内容，更加精准的为村民提供文化项目。由此，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借助数字平台实现了让村民由“要我接受”到“我要接受”的跨越式转变。比如，手机伏羲云 APP 汇聚了数千家文化机构的优质数字文化资源，包括文物展品、书籍、期刊、字画赏析视频、文化讲堂视频等，并通过三维建模、虚拟全景等多种形式呈现，为用户打造沉浸式的文化体验。用户可以在 APP 内分享自己的文化作品和心得，与其他用户进行互动交流，进一步拓宽了文化交流的渠道。除此之外，其通过便捷的手段和开放的理念，助力乡村特色文化资源的开发利用，它让乡村的文化资源得以数字化呈现，并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广泛传播和推广。

2.4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文产融合高质量发展

公共文化服务和数字文化产业之间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通过提高村民的文化素养，培育乡村文化消费的生态，为乡村文化产业的发展筑牢精神基础。数字文化产业补给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空白之处，提升公共文化的服务品质，并在村民消费文化产品的同时再生产文化意义。

数字文化产业和公共文化服务的联合发展是开辟乡村文化新样态的重要途径，能将文化建设转化为经济效益，一方面能减轻政府的负担，使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实现财务方面的自我造血；另一方面能调动村民参与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积极性，为文化建设工作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保障。随着农民使用互联网的能力逐渐增强，以抖音、快手等短视频为主的数字文化产业快速涌入乡村，不少农民在成为忠实用户的同时也成为了一名内容创作者。不少乡村创作者基于个性化、差异化的乡村文化，以讲述乡村故事为主创作的原生态短视频“频频出圈”，如“李子柒”、“茶三姐”等，不仅传递了乡村文化，而且带动了农产品的销售，带来了经济增收。浙江宁波龙观村依托数字乡村战略，积极打造数字文旅相关项目，利用 AR、VR 等技术使游客沉浸式体验茶园的采摘过程、生产过程，提升游客的旅游体验。由此可见，文化产业的附加效应与公共文化服务所具备的“经济增长效应”具有天然互补性质，两者在彼此的互利作用下能够融合发展，并最

终构筑起公共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协同共进的发展格局。

3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现实困境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文化建设的意见》[4]中详细阐述了乡村公共文化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包括文化基础设施落后、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供给不足等。乡村作为我国重要的地理空间和群众生活空间，解决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问题成为了实现我国文化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议题之一。

3.1 数字文化建设规划欠缺、数字供给有待考核

数字文化建设不是一蹴而就的一项工程，他需要政府进行统一规划、协同推进，对建设的全周期实施精准把控，如此才能真正激发数字文化资源效能。然而，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引入数字化作为一种新兴建设手段时，却普遍存在着缺乏系统性的规划布局、数字文化设施匮乏和数字文化供给考核评估机制存在缺陷等问题，严重制约着乡村公共文化的服务效能。

一方面，公共数字文化平台管理制度缺失、数字化基建薄弱。随着数字强国战略和文化强国战略的持续推进，全国各地政府在积极投入数字乡村文化建设的过程中，频繁出现各自为政、各行其是的不良现象，导致数字乡村文化建设具有强烈的交叉性，却缺乏足够的协同力量。要想建设好公共数字文化平台，就必须打通多方联通的知识管道，确保信息能够顺畅交流。以《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5]为例，由于目前国家层面尚未出台数字文化平台建设运营的相关法律法规，各地方政府对电子阅览室的管理也五花八门，如电子阅览室缺乏明显的管理规范，管理松散、各级用户上网实名登记制度不完善、网页信息陈旧，无效链接较多等问题，无不制约着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高质量发展。政府不仅需要完善公共数字文化平台的管理制度，还需要着力建设乡村相关基础设施。当前，在我国乡村地区，数字化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覆盖率较低，且多处于行政村，未覆盖全部自然村。农普结果显示，现阶段我国仍有 3.2%乡镇没有图书馆、文化站，仅有 11.9%的乡镇有剧场、影剧院等多媒体设备[6]。

另一方面，数字文化供给的考核机制不健全，使得服务效能的反馈与改进流程受阻，考核机制是检验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也是保障工作持续向好的重要一环。但就目前各地在数字化公共文化的建设过程中，服务效能的评价机制仍然存在不少漏洞，比如未对农民群体进行网络赋权、对农民群众的真实诉求重视不够、“数字形式主义”等。这些问题都是数字文化供给考核机制不健全的镜像折射，唯有政府将群众满意度、喜爱度等指标纳入数字文化供给的考核目标，才能更加精准的为村民提供数字文化服务，得到村民的认可。

3.2 乡村文化服务建设主体单一、依赖行政缺乏活力

纵观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历程，不难发现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长期以来以体制内单向性、格式化的安排为主，进而导致现阶段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对计划体制结构产生惯性依赖。但这种情况并不是个别乡村的结症，而是一个在我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泛在化的问题，目前我国乡村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主要偏重与单一治理的模式，尚未形成政府、社会和市场多方协作的治理局面。

一方面，在乡村数字文化发展初期，企业和一些社会组织往往出于投资成本、短期内的投资回报比等因素而止步不前，不肯投入到乡村数字文化建设中来，因此传统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数字化转型往往需要政府制定相关政策，健全相关利益协调机制，在合适的时机将各个主体引入到文化建设中来。

另一方面，受行政科层体制结构影响，导致在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出现政府“一家独大”的局面，企业、农民都被排除在文化建设体制之外，这样的局面导致公共文化服务的主题特征出现单一化趋势，缺乏活力。随着互联网、大数据的逐渐成熟，政府要抓住时机，重塑多主体之间的关系，为了充分利用数据的价值并促进其流通，我们需要将多个治理主体整合到一个集中的公共文化服务平台上，通过运用整体性的治理理念可以确保各个主体都能平等且充分地参与到服务的提供过程中，涵盖了从识别需求数据、进行智能分析、调配资源、做出精确决策到收集服务反馈和进行监督的各个环节。如此，我们在妥善处理并平衡各治理主

体的利益需求后，可以重新构建这些主体之间的合作关系，从而实现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多元协同治理。

3.3 文化资源数字化程度低、文产数字化融合亟待提升

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的《2024年数字乡村发展工作要点》[7]要求“加快乡村文化文物资源数字化”等一系列部署，为加快推进乡村数字文化发展提供了有力牵引，但目前，大多数乡村地区的文化资源数字化程度远低于城镇，严重制约着文化资源的活化和传承。首先，经费不足导致数字化程度受限，特色文字、语言资源的保护和修复、非遗文化的传承等文化工作对科学技术和设备的要求较高，地方政府没有充足的资金支持，多处于有心无力的状态。云南省、广西省等多个少数民族聚居的村落，留存着大量具有民族特色的建筑和民族文化遗产，然而各村镇由于经费不足的原因只能选择部分重点文物加以数字化，而其他文化瑰宝正在一步步走向消亡。其次，复合型人才引进困难，数字聚力人才先行，但基层条件艰苦、待遇微薄，很难引进专业的数字文化工作者。文化和旅游发展统计公报显示，截至2022年末，全国乡镇综合文化站共33932个，群众文化机构从业人员共195826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有7868人，仅占4.0%；具有中级职称的人员有18262人，仅占9.3%[8]。专业从事数字文化产业的公司和机构等组织也由于乡村文化资源难以在短期内转化为经济效益而不愿入场进行开发，种种原因都导致了文化资源数字化的人才困境。最后，数字化文化设施相对匮乏，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9]提出要改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并指出了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落后等一系列问题。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的第53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10]显示，截至2023年12月，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仅为66.5%，多媒体阅览室、数字化体验馆等数字化文化设施覆盖率也远低于目标水平。

文产数字化融合程度是影响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一环，但目前我国文产融合度仍有待提升，2022 年我国农业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仅为 16.2%，2023 年末全国仅有 14.7%的乡村开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接待[11]。数字化和文化产业的融合作为一个全新领域，能够为乡村公共文化建设带来巨大机遇，而现阶段的文产融合大多数停留在传统阶段，数字化文产融合需要更高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快手平台上的“乡村创作者”为例，众多乡村地区的文化体验项目、付费手工艺教学等内容的创作者，其视频点赞数和交易量普遍偏低。这一现象的关键成因在于缺乏专业的运营团队支持，导致内容呈现过于生硬刻板，难以有效吸引并留住用户的关注与兴趣。

3.4 农民群体数字化素养低、供需失衡现象频发

农民是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主体受众，也是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主要受益者。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数字化转型时期，如果脱离了农民的广泛参与，那么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服务就是空中楼阁。数字化在赋能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同时，也对农民群体的数字素养做出了更高要求。《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中国乡村数字素养调查分析报告》[12]首次调研了我国城乡居民数字素养现状，发现“城乡居民数字素养差距高达 37.5%”“农民数字素养得分显著低于其他职业类型群体”，基于“加快数字化发展”“提升全民数字技能”等国家规划的提出，着力提升农民群体的数字素养工作迫在眉睫。一方面，现阶段乡村“空心化”现象严重，乡村老人普遍数字素养较低。老龄化群体受教育程度、听视力水平以及理解能力的影响，在使用数字产品存在较大阻碍，对于数字产品的不熟悉和判断能力的局限，在使用数字产品时更容易遭受到网络诈骗等安全威胁；另一方面，各类数字软件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困老性”，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不断迭代升级的过程中，必须兼顾乡村老龄化群体，在数字产品设计时需要特别考虑老龄化用户的特殊需求，给老龄化用户提供更加良好的使用体验，慢慢建立用户群体。

当前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供需失调”主要体现为“所供非所需”。同质化的内容难以满足不同地域、不同群体的异质化需求，现行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倾向于标准化供给，尽管它在均衡基本公共文化服

务方面成效显著，但在应对村民多样化、个性化及升级的文化需求时显得力不从心。故而，精准对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供需，核心在于借助数字智能技术，敏锐捕捉并灵活适应村民的文化偏好与需求变化，从而打造出既贴近乡村特色又贴合村民心声的公共文化服务新形态。

4 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路径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13]中，明确提出了加强乡村公共文化建设规划、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丰富乡村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提升农民文化素养等繁荣发展乡村公共文化等具体目标，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引擎。

4.1 政府统一规划建设数字文化平台，建立科学的数字考评制度

政府是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发展的核心主导力量和关键主体，扮演着引领、规划、组织及实施的重要角色，面对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转型的一系列疑难杂症，政府亟需统一规划数字平台的建设工作、建立科学的数字考评制度。

上层驱动数字文化平台建设。现阶段，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平台建设的离散化、割裂化现象使得不同平台间出现信息壁垒，逐渐成为一个个信息孤岛，严重制约着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平台的高质量发展，因此，加快建设聚合化的数字化文化平台，整合数字文化资源、赋能资源全联动，成为推动乡村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的前提条件。通过行政法规的形式规范数字文化平台的建设，构建起省市县乡村五级共建共享的数字文化服务网络是建设数字化平台的有力保障。以四川省为例，四川省政府先推进了四川大剧院、天府新区省级文化中心等省级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在市（州）层面，推动文物大县博物馆及无博物馆县文物库房等建设工程；在县级及以下层面，重点关注贫困县数字化建设和村级文化室建设。并通过数字化手段，整合各级公共文化设施的资源，形成共建共享的数字文化网络，将全域文化资源传播到千家万户，实现“村村通”“户户通”，将各级文化资源数字化，打通数字文化资源上下级交换渠道，打破消息闭塞的局面，实现数字文化平台的高水平建设。

建立数字文化发展考评制度。考评制度是衡量工作实效的重要指标，关乎能否准确切实的对已开展的工作进行评估，精准抓住问题所在，在对多数地区现阶段对数字文化发展考评制度的调查中，不难发现“数字形式主义”“数字面子工程”等问题屡次出现。要想建立科学化的数字文化发展考评制度，一方面，要积极征询群众意见，政府部门应当定期组织深入的交流访谈活动，细致划分乡村公共文化的发展层次及农民群众的偏好，以此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由普遍适用性向更加精细、个性化的方向转型升级；另一方面，要畅通农民表达需求的通道。依据农民反馈的建议，针对政策执行中存在的不足之处进行及时调整和完善。

4.2 构建利益合作机制，引入多元的数字文化建设主体

构建一个利益合作机制，关键在于明确分工与协作、健康竞争与资源整合并重，这是推动乡村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机制。实际操作上，需强化政府的主导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并加强多方主体的协同努力。通过构建乡村公共文化的多元化参与平台，可以激发各参与方在平等对话中展开良性竞争，同时确保合作有序高效，进而实现公共文化资源的合理、有序配置与利用。

首先，可以广泛采取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形式。《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意见的通知》[14]以文件的形式保障了购买公共文化服务的合理性，政府应该要充分利用政策利好条件，打开视野，引导优质的企业、高校的科研组织积极的参与到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建设中来，利用好不同主体的专业优势，比如数字平台的开发、数据链接的更新和线上资源的开发等环节均可采用“内生”＋“外包”的形式。其次，广泛采用公私资本合作的形式（BOT），即建造-运营-移

交方式，是将基础设施的经营权有期限地抵押以获得资金，便于其他项目的融资。例如，在乡村图书馆数字化建设、非遗文化数字化转化、文创产品数字化销售等各项目中，均可以由专门从事数字化研发等主体负责筹资、建设及经营，并以“公司经营、政府补贴”等多种形式，允许投资者获得合理利益回报。最后，广泛吸收公益性质的团体、资金加入到乡村公共文化的服务中来。不论是参与志愿工作的志愿者还是慈善企业往往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极高的积极性，我们要积极动员志愿者，提供机会使其融入乡村公共文化数字化转型的建设中来，通过汇聚多元主体的共建共享力量，并加强政府与社会多元主体之间的持续协同合作，确保在数字文化建设机制层面为乡村公共文化的高质量长远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4.3 线上线下齐发力，数字化助推文产深度融合

只有以数字化为契机促进乡村公共文化构建 O2O（Online To Offline）乡村公共文化空间，打造线上虚拟场景与线下具象可触深度交融的数字化体验，使感官“深度卷入”，才能更好实现乡村公共文化服务跨越性的转变。首先，利用数字技术打造“活化”场景，在线上可以借助线上文化资源服务平台传播各类数字文化信息，应当积极鼓励县级文化机构自主构建平台或加入“公共文化云基层智能服务端”，以此汇聚并整合区域内的特色文化资源，通过实施统一的集成管理和多渠道传播策略，构建富含本土文化特色的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平台，让农民享受更便捷的享受文化服务如戏曲、音乐、农技知识等。其次，通过与文化科技领域的企业及高等院校、研究机构携手合作，公共文化机构能够运用试点并逐步推广的方式，创建以乡村传统文化为根基、面向全体农民的实体沉浸式体验场所。例如，围绕中国的传统节日或农耕习俗与节令知识等民俗知识体系，设计一系列主题鲜明的公共文化空间，将以更具现代科技感的手段来演绎传统文化，同时依托这些平台举办多样的农耕文化庆典活动，从而为乡村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增添新的叙述维度和表现形式。

文产融合是数字化转型的重要内容，也是乡村公共文化建设实现自我造血的关键一步。首先，要利用数字技术，对当地具有特色的文化资源进行挖掘，鼓励创作者利用数字工具创作和制作数字化的工艺作品、影像作品等，延长产品产业链，增加其经济效益；其次，要利用网络平台，延长文化产业链，通过 VR、AR 等技术，可以为游客提供丰富的乡村文化体验，包括参观农田、体验传统农业工艺，升级消费体验。也可以在数字文化平台、抖音直播、快手等平台进行创意性引流，捕捉流量，提高相关产品的销量。

4.4 提升农民的数字素养，实现农民主体网络赋权

农民群体构成了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核心力量，乡村公共文化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农民群体的深入参与和积极贡献。为了从根本上激发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内在活力，必须提升农民群体的数字素养，使他们能够积极参与数字化公共文化活动，然而，老年农民群体因受教育程度、身体状况等多方面因素制约，对电子设备的运用主要局限于通讯层面，对数字化公共文化的认知水平相对较低。

一方面，要着力提高农民群体的数字技能水平，基层政府作为推动乡村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推动者，应善作敢为，全面提升农民的数字素养。县级文化部门、乡镇党委政府可以依托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组织各村成立数字文化技能培训小组，通过组织党员干部、青年志愿者、退休教师等人员深入农户，为老年群体提供有针对性的数字技能培训服务。同时，基层政府应大力倡导家庭内部的数字知识传授，鼓励子女主动向老年人普及数字知识，提供细致入微的培训服务，从而帮助老年农民群体跨越“数字鸿沟”，用好数字化“新农具”。

另一方面，要通过数字文化的运用，激发农民群体参与公共文化建设的内在动力。基层政府应积极推进数字文化示范基地建设，通过生动具体的案例向农民展示数字技术在文化产业发展中的广泛应用，同时提供丰富的培训和实践机会，让农民亲身体验并学习数字技术；此外，政府还应搭建乡村数字文化活动平台，组织丰富多彩的乡村数字文化活动。例如，举办数字农业科技展览、在线健康讲座、乡村网络才艺展

示等活动，让农民亲身感受数字文化的魅力；同时，鼓励农民创作和分享自己的数字文化作品，如乡村风光摄影展、网络短视频创作等。通过技能培训与实践应用相结合，全面提升农民的数字素养，并有效激发他们参与乡村公共文化建设的内在动力。

5 结语

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高质量发展能有效满足村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是实现乡村振兴的筑基工程，数字技术的变革创新与广泛运用成为助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强有力之手，为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活力。文章从数字技术的角度切入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命题，论述了数字技术何以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并结合当下数字技术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实践中所面临的困境，从政府统一规划建设数字文化平台、引入多元的数字文化建设主体、以数字化助推文产深度融合、提升农民数字素养等方面提出了推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可行措施。未来，应当进一步挖掘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文化服务的有效空间，深入乡村调研，丰富该领域的案例研究与理论基础。

参考文献

[1] 文化和旅游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文化和旅游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J].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2021(12):66-70

[2] 2001 年 3 月 15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

[3] 新华社客户端.《2023中国乡村数字化发展研究报告》发布——极光月狐研究院助力数字乡村建设[EB/OL].[2024-05-27].https://www.yoojia.com/article/9965969425635452886.html.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5 年 11 月 7 日印发《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文化建设的意见》

[5] 文化部、财政部于 2012 年 2 月 3 日联合印发《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2012〕5 号

[6] 国家统计局.《农村经济持续发展乡村振兴迈出大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之十三》[EB/OL] https://www.stats.gov.cn/sj/zxfb/202302/t20230203_1900407.html

[7] 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2024 年数字乡村发展工作要点》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2022 年文化和旅游发展统计公报[EB/OL].[2024-05-27].https://zwgk.mct.gov.cn/zfxxgkml/tjxx/202307/t20230713_945922.html.

[9] 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

[10]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https://www.cac.gov.cn/2019-08/30/c_1124938750.htm

[11] 国家统计局.《农村发展取得历史成就乡村振兴开启崭新篇章——新中国 75 年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之十八》[EB/OL]https://www.stats.gov.cn/sj/sjjd/202409/t20240923_1956627.html

[12] 中国社会科学院信息化研究中心发布《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中国乡村数字素养调查分析报告》

[13]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1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37 号

[15] 赵友华,王璐.数智驱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向度、图景与进路[J].数字图书馆论坛,2024,(20)64-73

[16] 邵明华,刘鹏.数字赋能农村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供给:价值意蕴、动力机制与路径创新[J].理论研究,2023,43(1):40-48

[17] 曹银山,张剑宇.数字赋能农村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的逻辑机理研究[J].新世纪图书馆,2024(6):46-53

[18] 杨芳,王晓辉.数字赋能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契合作用机理研究:基于扎根理论的质性研究[J].图书与情报,2021(1):62-69.

[19] 汤资岚.数字赋能共同生产: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新范式[J].新世纪图书馆,2023(5):5-9,76

[20] 于兴尚,谭洪,李保东.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构建的价值议题与逻辑进路[J].数字图书馆论坛,2023,19(2):65-72.

[21] 嵇婷,耿健.融合发展与创新驱动: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转型升级建设探索[J].新世纪图书馆,2020(3):70-75.

[22] 潘颖.乡村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对数字包容的作用机理研究:基于乡村用户群体的田野调查[J/OL].图书馆建设:1-15[2024-02-2

7].https://kns.cnki.net/kcms/detail/23.1331.G2.20240116.1441.002.html.
[23] 谭九生,赵友华.数字赋能乡村文化繁荣发展[M].湘潭:湘潭大学出版社,2022:191
[24]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 52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R].北京: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2023.

【作者简介】

段云起（2001-），女，陕西洋县人，成都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在读硕士，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
Email: 2640708648@qq.com